

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民法典颁布实施以来群众法治获得感不断提升

高质量发展动能澎湃

上接第一版 2021年,陕西全省脱贫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39万元,增速高于全省农村平均水平。

谈及脱贫后的变化,侯志荣开心地说:“家中土地入股到苹果合作社,每年有2000元的分红,我老伴做保洁员,今年每月工资又涨了300元。去年孙子考上大学,今年村里引进文旅公司,好事一桩接一桩。”

在秦岭深处的商洛市柞水县,习近平总书记点赞“小木耳”。乡亲们努力做大做强、做长链条、做强品牌,如今,“小木耳”已成“大产业”,全县木耳产业链总产值逾50亿元。

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中,陕西打造果业、畜牧业、设施农业三大千亿级主导产业和茶叶、药材等区域性产业,以全产业链培育特色产业,促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努力让农业强起来、农村美起来、农民富起来。

“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

仲夏时节,走进秦岭牛背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唯见密林参天、飞瀑如帘。

秦岭和合南北,泽被天下,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然而有一段时期,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屡整不改,习近平总书记先后作出6次重要指示批示,要求切实保护好秦岭生态环境。2020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牛背梁保护区的月亮峡考察时严肃指出,“当好秦岭生态卫士,决不能重蹈覆辙”。

从秦岭违建事件中,陕西广大党员干部受到刻骨铭心的政治教育,心怀“国之大者”,陕西持续推进秦岭生态保护和修复,彻底整治违建别墅,修订通过《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建立突出问题总台账,全面整治438座小水电站;实行从省到村五级林长制,2.6万名护林员巡护山间;实施自然保护区体系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等十大行动。

再访秦岭,日新月异:倾力护绿,受损山体不断得到修复;守护中央水塔,确保一泓清水永续北上。

在“中国铝都”渭南市华州区金堆镇,已经闭库的木子沟尾矿库种上了苜蓿和冰菊,坝面绿草如茵。通过实施退耕还林还草、天然林保护等工程,秦岭陕西范围内森林覆盖率已达72.95%。

秦岭之变,是陕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的缩影。过去5年,陕西整治完成黄河干流105个问题排污口,治理沙化土地516万亩,森林覆盖率达45%以上,单位生产总值能耗持续下降,空气质量达到实施国家新标准以来最好水平。

“打造内陆改革开放高地”

西安国际港务区,运输车辆往来繁忙,中欧班列长安号汽笛声声。今年前5个月,长安号累计开行1399列,开行量、重箱率等核心指标稳居全国前列。

不沿边、不靠海,开放不足曾是陕西的短板。2020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陕西考察时指出,陕西要“打造内陆改革开放高地”“要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大格局”。

积极“走出去”,开放的大门越开越大。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指引陕西搭建起高效便捷的国际贸易通道,也打开了众多企业的发展思路,激发“走出去”的潜力。

产品经海运到中亚需要1个月,如今从中欧班列仅需7天。从深圳迁至西安的陕西思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借助便捷的国际贸易通道,市场拓展至中亚、欧洲等地,销售额从2000万元增长到接近1亿元。

综合保税区数量居中西部第一,上合组织农业技术交流培训示范基地建成投用,西安国际航线达97条……今年一季度,陕西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总值达227.8亿元,同比增长45.2%。

深层次改革,促进全方位创新。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的指示要求,陕西突出重大改革举措,启动建设秦创园创新驱动平台,打造立体联动“孵化器”,科技成果转化“加速器”和两链融合“促进器”,去年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长均超过30%。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陕西实施新一轮优化营商环境、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892个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掌上办好”。

把创新驱动作为主攻方向,做实做强做优制造业。陕西目前已构建数控机床、光子、航空等23条重点产业链,三星闪存芯片二期、西安吉利汽车等项目正式投产。作为国家中心城市,西安持续向“新”发力,GDP跃上万亿元台阶。

2021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国家能源集团榆林化工有限公司考察时强调,“把加强科技创新作为最紧迫任务”,坚定了企业向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的信心。目前,企业创新研发的乙二胺项目已建成投产,承载多项核心技术的全球首套5万吨/年聚乙酰胺生物可降解材料示范项目正在加紧建设中。

踏上新征程,在习近平总书记引领下,三秦大地上,高质量发展动能澎湃。

新华社西安6月22日电



2020年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这部法律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居杨 摄



山东省枣庄市公安局市中分局衙山路派出所民警近日走进辖区校园向学生讲解民法典知识,增强孩子们的法治意识。 本报通讯员 吉喆 摄

普法·特稿

□ 本报见习记者 杨佳艺 □ 本报记者 杜洋

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为贯彻实施好民法典,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2020年7月,司法部、全国普法办会同有关部门联合印发通知,要求加强民法典学习宣传;在全国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部署开展民法典主题宣传活动,并确定每年5月为“民法典宣传月”。

两年来,各地各部门根据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安排部署,精心策划,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法典宣传活动,着力打造上下联动、广泛参与的民法典普法格局。有了民法典的指引和陪伴,广大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广泛动员齐参与

“新的一年已实行,民法大典护人权;诸多法律合一体,洋洋洒洒七大编;一千二百六十条,字字句句合民意……”

这是西藏自治区林芝市司法局、林芝市普法办在今年“民法典宣传月”期间组织创作的音乐快板《说说咱们的民法典》。短视频中,“法治林芝”的普法员通过曲艺传唱将民法典的整体脉络娓娓道来,通俗易懂的普法方式引得全国各地网友纷纷留言点赞。

从民法典读到普法动漫,从民法典戏刷到普法夜市,从民法典宣传品牌到流动普法阵地……自民法典颁布以来,各地围绕民法典普法,结合地方实际和群众需求,创新推出了一系列民法典学习宣传产品,并依托各类平台渠道,营造浓厚社会氛围,演奏出了一曲“中央和地方互动,部门和行业联动”的普法“交响乐”。

在云南,“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民法典在线答题

活动自2021年上线以来便成为云南省民法典线上宣传的特色品牌,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积极参与,第二季活动上线5周,访问量已超1071万人次。

目前已播出370余期的北京大型民法典日播电视节目《民法典通解读》通过邀请法律工作者逐条解读民法典,以案释法,以案普法,深受广大观众喜爱。同时,以节目内容为基础出版的《民法典通解读——以案释法》一书,将节目成果进一步转化,走出了一条民法典宣传新路径。

“这个法律案例很生动,我都听了好几遍!”这个法治栏目接地气,连我这个大老粗都能听得懂。近日,在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有声学法”栏目成了干部群众热议的话题,只要扫一扫二维码,就能在手机上收听相应的法治栏目。浦城通过在音频分享平台开设“小蒲说法”专题节目,以动画、音频等形式和生动有趣的案例、故事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将高科技、当地特色文化和“蒲公英”普法品牌形象有机融合,真正实现了“人在哪里,法治宣传就传到哪里”。

除了由专业法律人士组成的民法典普法队伍,疫情防控志愿者、“外卖小哥”、农村货郎……这些看似与普法工作无关的群体,经过各地动员,充分发挥自身职业优势,通过“点对点”“面对面”将民法典知识送入千家万户,在民法典普法工作中贡献了独特力量。

在普法工作多方主体的共同努力下,一个全社会共同参与、共享成果的民法典普法格局正在形成。

靶向发力增素养

在民法典实施和宣传过程中,各地各部门围绕主题靶向发力,聚焦重点群体,根据领导干部、青少年、农民、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妇女、残疾人、老年人等群体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民法典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其运用民法典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取得了良好效果。

2020年8月,中央宣传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共同印发通知,组织国家工作人员学习观看民法典公开课。

各地纷纷紧抓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将民法典学习宣传列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的重要内容,通过会前学法、旁听庭审等方式推动领导干部学法用“典”,积极发挥领导干部在民法典学习宣传工作中的“头雁作用”,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民法典维护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民法典宣传月”期间,各地各部门结合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大力推进民法典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军营、进网络,宣讲讲解记得住、用得上的民法典知识,促进民法典精神深入人心——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联合市教委走进校园,以“小鑫的一天”为主线,还原学生日常生活和学习,深入浅出地解释民法典中的法律知识,深受青少年喜爱;

天津市河北区司法局联合河北区残联,在全国助残日前夕举办线上普法讲座和现场公益法律咨询活动,宣传民法典中婚姻家庭、残疾人权益保护等相关法律知识,为残疾人送上法治温暖;

安徽合肥充分发挥专业律师作用,今年5月以来共走访民营企业317家,撰写法治体检报告275份,协助企业梳理法律风险点688个,并助力合肥自贸区企业依法合规“走出去”……

两年来,各地各部门面向重点对象多措并举,精准普法,广大群众运用民法典维护自身权益的能力大大提升,为培育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打下了坚实基础。

普治并举固根本

“被小区楼上丢下来的东西砸伤,却不知道是谁扔的,应该找谁赔偿?”“遗嘱人立了好几份遗嘱,最后应该以哪份为准?”……

近日,在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玉兰社区东海明园小区的“客堂间”里,全国基层理论宣讲先进个人、“七五”普法全省普法工作成绩突出个人钱树德和多名律师一起为居民讲授民法典,他们将单调的法律知识

融入一个个鲜活的案例,居民听得津津有味。“客堂间”源自浙东方言,意为“客厅”,是基层治理、邻里互助、乡土传承的平台。这家开在居民小区里的普法工作室自揭牌以来,已调处多起邻里纠纷和物业矛盾纠纷。面对小区居民的“急难愁盼”,钱树德结合民法典从“情理”上进行调解,专业律师则从“法”的角度进行分析,矛盾纠纷由此得到及时化解。

宁波的“客堂间”只是各地城乡普治并举的一个缩影。作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公民权利保护的宣言书,民法典在社会治理方面起着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作用。

在民法典普法工作中,各地各部门将民法典学习宣传与基层依法治理深度结合,通过充分发挥民法典的定分止争作用,有力推进了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甘肃等地扎实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工作,发挥“一村一法律顾问”作用,结合民法典精神,帮助村(社区)制定修订村规民约、社区公约,指导红白理事会等自治组织完善管理制度,通过评理说事等方式,推动解决高价彩礼、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突出问题,引领群众树立新风尚,展现新风貌。

在贵州、江西等地,相关部门结合实施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组织开展对村“两委”干部、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基层人民调解员、普法志愿者等的民法典法律知识培训,帮助“法律明白人”、普法工作者学好用好民法典,将全民法治和守法实践引向深入。

此外,社区“法律之家”、村民评理说事点、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等民法典法治宣传阵地也在潜移默化之中发挥着基层治理的效能……

随着民法典普法工作的深入推进,各地矛盾纠纷化解和基层社会治理水平逐步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显著增强,以良法促善治成效进一步彰显,广大普法工作者用心用情用力灌溉的“民法典之花”正在绽放。

海淀区在全区率先建立区级普法抖音账号“海淀普法”,围绕全区普法依法治理重点工作,时事热点话题和百姓关注的法律问题,每周推送普法视频作品,累计观看量已达510万余人次。

现如今,海淀普法平台借助数字化赋能,已升级实现了大数据统计、智能化分析等诸多功能。“在后台,我们不仅能看到用户点击量、转载量,还能分析出用户的普法关注热点和需求方向。”海淀区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科长李恩泽举例说,在今年劳动节前,他们发现用户对加班问题的关注度较高,同时发现很多劳动者虽然知道用人单位应当支付加班费,但对于加班时长的规定并不清楚,因此对加班时长的有关法律规定进行了解读,而通过数字化的动画形式,可以有效提升群众获得感法要点的效果,后期也对相关留言予以了回复。

在海淀,数字化新媒体普法还是大家伙共同的事。海淀区教委领衔制作推出的国内首部校园安全教育电影《妈妈你真棒》,入选教育部、中宣部“第39批向全国中小学生推荐优秀影片”,全网观看量超千万人次。海淀区人民检察院首创“互联网+预防”青少年法治教育新模式,在线举办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法治讲座,近22万人同时在线收看。海淀区人民法院开设“海法小微”栏目,以自制的微视频、微动画为新型普法载体解读群众

身边的涉法故事,广受网友喜爱。海淀区在应用数字技术新媒体平台助力全民普法的同时,积极通过普法工作助力区域内科技企业企业发展,形成科技与创新与普法工作的双向互动互促。“七五”普法期间,中关村西区管委会成立“法治西区、创业乐土”法律服务团,引入“互联网+法律”线上平台,采取多种方式为企业提供“贴身式”法律服务。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知识产权局等单位结合优化营商环境,知识产权保护等主题,主动进入科技企业宣讲法律,建立常态化工作联系机制,为科技企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海淀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周玉鑫表示,“八五”普法期间,海淀区将持续发力,瞄准各类人群不同的法治需求,着力运用新一代数字技术提高普法产品供给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建设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法治传播体系,灵活运用微信、微博、App、二维码及VR虚拟现实等新技术新手段,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同时,海淀区将用好辖区内丰富的自媒体资源,与百度、字节跳动等知名互联网平台企业合作,鼓励支持广大新媒体从业人员自主创作个性化法治宣传作品,通过数字技术促进全区普法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共享,互联互通,全时空匹配群众的法治需求。

武汉文旅普法轻骑兵进基层欢乐普法

□ 本报记者 刘志欢 □ 本报见习记者 刘爽 □ 本报通讯员 吴静

社区副主任“付二代”一心想找出高空抛物的“罪魁祸首”,参与了“岔巴子”“栽麦子”的闹剧,无意中卷入小夫妻的争执……

近日,大型方音喜剧《伸着脑袋接石头》在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琴台大剧院上演。来自武汉说唱团的演员们,用地道的武汉话演绎家长里短,巧妙地将涉及民法典的热门案例融入其中,让观众在笑声中快乐学法。

这是武汉文旅普法轻骑兵汉阳行第二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舞台剧宣传活动,也是该区首次通过舞台剧方式宣传民法典。

法治宣传如何更接地气、入人心?今年,武汉市将文旅普法轻骑兵基层行纳入市政府民生实事事项清单,按照中心城区不少于2场,新城区不少于4场及功能区不少于1场标准组织开展,全年不少于40场。

据悉,武汉文旅普法轻骑兵基层行以法治文艺演出形式为主,围绕宪法、民法典、国家安全、长江大保护、中小企业权益保护、反非法集资和电信诈骗、旅游维权等热点焦点,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表演形式,通过歌舞、小品、相声、快板、湖北大鼓、魔术、杂技、音乐剧、楚剧小戏等多种节目送法演出下基层。

武汉文旅普法轻骑兵团队创作的快板《说说我们的民法典》、湖北大鼓《生姜还是老的辣》、相声《反诈无间道》等一批法治文艺节目,深受群众欢迎。

截至目前,武汉文旅普法轻骑兵基层行已走进武汉11个城区。除法治文艺演出外,各分会场同步开展普法宣传、法律援助、法律咨询、行政复议咨询、人民调解、公证服务、禁毒宣传、诉讼咨询等法律服务活动。

武汉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处相关负责人介绍,该市将全面对照“八五”普法规划,进一步深化打造“武汉文旅普法轻骑兵”法治宣传品牌,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北京海淀打造数字化普法新高地 全时空匹配群众法治需求

□ 本报记者 徐伟伦

“加班时长有上限,看看法律怎么讲。”“嘿!原来对每天和每月的总时长都有限制,这个必须转发,让老板也能看得到。”

几天前,北京市海淀区司法局官方“抖音”账号对加班时长的法律规定进行了动画解读,可谓干货满满。事实上,这一期数字普法节目的背后还有着这样的一组对话——

“能说说加班的么,公司天天加班。” “安排。”

海淀,作为北京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与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的核心区,数字化已深度融入经济发展、社会治理的方方面面。在普法领域,海淀区近年来利用数字技术不断推进传统普法工作的转型升级,凝聚各方力量,打造出了更具互动性、聚合力、智能化的数字时代普法新高地,“舆论全覆盖、媒体全联动”的数字化法治文化传播格局已基本形成。

“七五”普法期间,海淀区强化网站、微博、微信、手机App等新媒体在普法中的运用,使普法更接地气,更为群众喜闻乐见。海淀区司法局通过区级普法微信等平台开设“海法小微”“陆陆普法”“陆陆普法”“普法惠民,共筑中国梦”“一分钟学宪法”等主题线上普法学习答题活

动,并在全市率先建立区级普法抖音账号“海淀普法”,围绕全区普法依法治理重点工作,时事热点话题和百姓关注的法律问题,每周推送普法视频作品,累计观看量已达510万余人次。

现如今,海淀普法平台借助数字化赋能,已升级实现了大数据统计、智能化分析等诸多功能。“在后台,我们不仅能看到用户点击量、转载量,还能分析出用户的普法关注热点和需求方向。”海淀区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科长李恩泽举例说,在今年劳动节前,他们发现用户对加班问题的关注度较高,同时发现很多劳动者虽然知道用人单位应当支付加班费,但对于加班时长的规定并不清楚,因此对加班时长的有关法律规定进行了解读,而通过数字化的动画形式,可以有效提升群众获得感法要点的效果,后期也对相关留言予以了回复。

在海淀,数字化新媒体普法还是大家伙共同的事。海淀区教委领衔制作推出的国内首部校园安全教育电影《妈妈你真棒》,入选教育部、中宣部“第39批向全国中小学生推荐优秀影片”,全网观看量超千万人次。海淀区人民检察院首创“互联网+预防”青少年法治教育新模式,在线举办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法治讲座,近22万人同时在线收看。海淀区人民法院开设“海法小微”栏目,以自制的微视频、微动画为新型普法载体解读群众

身边的涉法故事,广受网友喜爱。

海淀区在应用数字技术新媒体平台助力全民普法的同时,积极通过普法工作助力区域内科技企业企业发展,形成科技与创新与普法工作的双向互动互促。“七五”普法期间,中关村西区管委会成立“法治西区、创业乐土”法律服务团,引入“互联网+法律”线上平台,采取多种方式为企业提供“贴身式”法律服务。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知识产权局等单位结合优化营商环境,知识产权保护等主题,主动进入科技企业宣讲法律,建立常态化工作联系机制,为科技企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海淀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周玉鑫表示,“八五”普法期间,海淀区将持续发力,瞄准各类人群不同的法治需求,着力运用新一代数字技术提高普法产品供给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建设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法治传播体系,灵活运用微信、微博、App、二维码及VR虚拟现实等新技术新手段,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同时,海淀区将用好辖区内丰富的自媒体资源,与百度、字节跳动等知名互联网平台企业合作,鼓励支持广大新媒体从业人员自主创作个性化法治宣传作品,通过数字技术促进全区普法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共享,互联互通,全时空匹配群众的法治需求。

海淀区在应用数字技术新媒体平台助力全民普法的同时,积极通过普法工作助力区域内科技企业企业发展,形成科技与创新与普法工作的双向互动互促。“七五”普法期间,中关村西区管委会成立“法治西区、创业乐土”法律服务团,引入“互联网+法律”线上平台,采取多种方式为企业提供“贴身式”法律服务。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知识产权局等单位结合优化营商环境,知识产权保护等主题,主动进入科技企业宣讲法律,建立常态化工作联系机制,为科技企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海淀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周玉鑫表示,“八五”普法期间,海淀区将持续发力,瞄准各类人群不同的法治需求,着力运用新一代数字技术提高普法产品供给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建设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法治传播体系,灵活运用微信、微博、App、二维码及VR虚拟现实等新技术新手段,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同时,海淀区将用好辖区内丰富的自媒体资源,与百度、字节跳动等知名互联网平台企业合作,鼓励支持广大新媒体从业人员自主创作个性化法治宣传作品,通过数字技术促进全区普法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共享,互联互通,全时空匹配群众的法治需求。

海淀区在应用数字技术新媒体平台助力全民普法的同时,积极通过普法工作助力区域内科技企业企业发展,形成科技与创新与普法工作的双向互动互促。“七五”普法期间,中关村西区管委会成立“法治西区、创业乐土”法律服务团,引入“互联网+法律”线上平台,采取多种方式为企业提供“贴身式”法律服务。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知识产权局等单位结合优化营商环境,知识产权保护等主题,主动进入科技企业宣讲法律,建立常态化工作联系机制,为科技企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海淀区在应用数字技术新媒体平台助力全民普法的同时,积极通过普法工作助力区域内科技企业企业发展,形成科技与创新与普法工作的双向互动互促。“七五”普法期间,中关村西区管委会成立“法治西区、创业乐土”法律服务团,引入“互联网+法律”线上平台,采取多种方式为企业提供“贴身式”法律服务。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知识产权局等单位结合优化营商环境,知识产权保护等主题,主动进入科技企业宣讲法律,建立常态化工作联系机制,为科技企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海淀区在应用数字技术新媒体平台助力全民普法的同时,积极通过普法工作助力区域内科技企业企业发展,形成科技与创新与普法工作的双向互动互促。“七五”普法期间,中关村西区管委会成立“法治西区、创业乐土”法律服务团,引入“互联网+法律”线上平台,采取多种方式为企业提供“贴身式”法律服务。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知识产权局等单位结合优化营商环境,知识产权保护等主题,主动进入科技企业宣讲法律,建立常态化工作联系机制,为科技企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海淀区在应用数字技术新媒体平台助力全民普法的同时,积极通过普法工作助力区域内科技企业企业发展,形成科技与创新与普法工作的双向互动互促。“七五”普法期间,中关村西区管委会成立“法治西区、创业乐土”法律服务团,引入“互联网+法律”线上平台,采取多种方式为企业提供“贴身式”法律服务。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知识产权局等单位结合优化营商环境,知识产权保护等主题,主动进入科技企业宣讲法律,建立常态化工作联系机制,为科技企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